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# 一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（饮）具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餐饮食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（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）,大肠菌群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# 二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31637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淀粉及淀粉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,霉菌和酵母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,二氧化硫残留量(以SO2计)。

# 三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NY/T 1040-2021《绿色食品 食用盐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/T 8967-2007《谷氨酸钠（味精）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调味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氯化钠(以湿基计),氯离子,钙,镁,硫酸根,铅(以Pb计),总砷(以As计),镉(以Cd计),二氧化硫残留量(以SO2计),谷氨酸钠。

# 四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豆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# 五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Q/CALD 0001S-2023《调味面制品（麻辣条）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174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,Q/HJS 0001S-2018《调味面制品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方便食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水分,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菌落总数,大肠菌群。

# 六、蜂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4963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蜂产品的抽检项目包括果糖和葡萄糖,蔗糖,菌落总数,霉菌计数,嗜渗酵母计数。

# 七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类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# 八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,镉(以Cd计),黄曲霉毒素B1,苯并[a]芘,玉米赤霉烯酮,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,赭曲霉毒素A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# 九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,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农产品的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,地美硝唑,氟苯尼考,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,氯霉素,毒死蜱,甲拌磷,水胺硫磷,敌敌畏,克百威,啶虫脒,联苯菊酯,丙溴磷,毒死蜱,水胺硫磷,苯醚甲环唑。

# 十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/T 1536-2021《菜籽油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/T 1535-2017《大豆油》,Q/BBAH0041S-2022《芝麻油》,GB/T 8233-2018《芝麻油》,Q/SYBQ 0009S-2022《菜籽油》,Q/BBAH0024S-2021《菜籽油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KOH计),过氧化值,铅(以Pb计),苯并[a]芘,溶剂残留量,乙基麦芽酚。

# 十一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薯类和膨化食品的抽检项目包括水分,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